

证券代码：600804

证券简称：鹏博士

编号：临 2018-083

债券代码：143143

债券简称：17 鹏博债

债券代码：143606

债券简称：18 鹏博债

##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以邮件、电话方式于 2018 年 10 月 25 日发出，会议于 2018 年 10 月 29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会监事 3 人，实际参会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及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审议并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回购注销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审核后认为：公司原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周世勇已去世，公司监事会同意董事会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数量为 62,200 股。

董事会本次关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关于对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调整事项进行了审核，认为：董事会根据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结果，对公司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进行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等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调整为 2.52 元/股。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

1、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监事会在提出本意见前，参与本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未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 年 10 月 30 日